

证券代码：834090

证券简称：兴达泡塑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无锡兴达泡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政策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概述

（一）变更日期

2018年6月15日

（二）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

1.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，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7〕30号）相关规定。

2.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财政部2018年6月15日发布《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8〕15号），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。

（三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

财政部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8〕15 号），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，公司依照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政策、通知，相应变更财务报表格式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8 年 4 月 22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；2018 年 4 月 22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不需要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变更，属于国家法律、法规的要求。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准确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提升公司的信息披露质量，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况。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四、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

变更，其决策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况。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五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是否采用追溯调整法

是 否

（一）采用追溯调整法

公司按照财政部于 2018 年度颁布的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8]15 号）的规定修订公司的财务报表格式，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，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：

项目	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8 年度			
	调整前	影响数	调整后	影响比例
资产总计	4,339,863,517.97	0.00	4,339,863,517.97	0.00%
负债合计	1,750,982,686.47	0.00	1,750,982,686.47	0.00%
未分配利润	1,812,001,114.38	0.00	1,812,001,114.38	0.00%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	2,588,880,831.50	0.00	2,588,880,831.50	0.00%
少数股东权益	0.00	0.00	0.00	0.00%
所有者权益合计	2,588,880,831.50	0.00	2,588,880,831.50	0.00%
营业收入	10,655,297,972.44	0.00	10,655,297,972.44	0.00%

净利润	448,834,430.79	0.00	448,834,430.79	0.00%
其中：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	446,987,649.96	0.00	446,987,649.96	0.00%
少数股东损益	1,846,780.83	0.00	1,846,780.83	0.00%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无锡兴达泡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
(二)无锡兴达泡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
无锡兴达泡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23日